

# 关于高阳县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 GY-02控制单元（局部地块）修改草案的公示

按照高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启动高阳县中心城区、庞口镇控制性详细规划GY-02、GY-17、03控制单元(局部地块)修改的批复》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相关法规规定，高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编制了《高阳县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GY-02控制单元(局部地块)修改》草案，现将修改草案在高阳县人民政府网站([www.gaoyang.gov.cn](http://www.gaoyang.gov.cn))和现场进行公示，征求公众意见。公示时间自2024年3月6日至2024年4月4日(共30日)，如有意见，请于2024年4月4日(含4日)前向高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书面反映。

### 一、修改范围：

地块位于学院路南侧、和平路北侧、纬三街西侧、纬一街东侧，约23.58公顷。

### 二、修改内容：

取消草庄路和平阳路（纬二街-纬三街）；将平阳路（纬一街-纬二街）红线调整为30米；在平阳路与学院路之间增加规划五路，红线宽度20米；将规划纬三街西侧、和平路北侧的其他服务设施用地、二类居住用地和公园绿地调整为一类工业用地、公园绿地和防护绿地。修改后地块开发强度控制按照高阳县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中一般开发强度进行控制。

联系电话: 0312-6656982

传真号：0312-66995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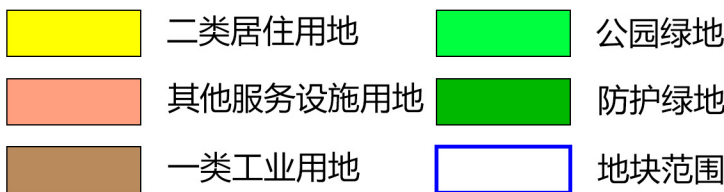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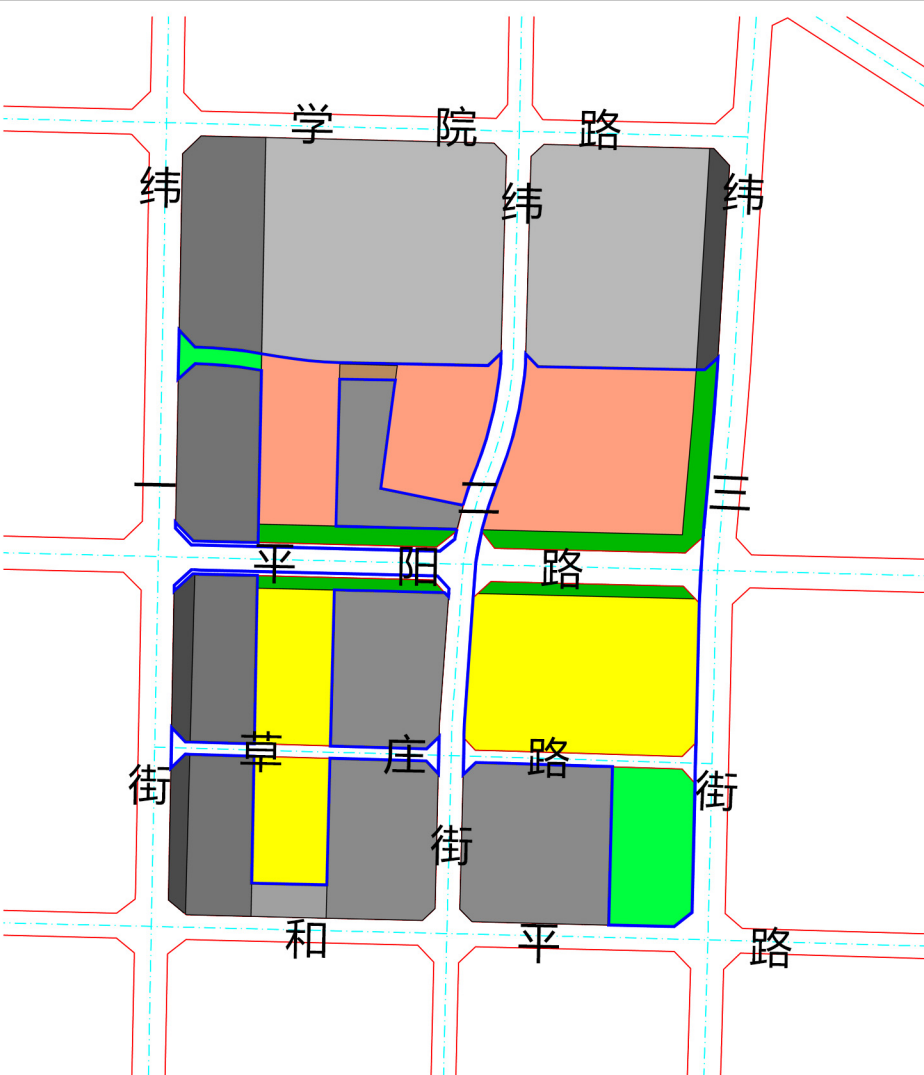
电子邮箱：xxghg2019@163.com

联系地址：高阳县正阳路92号

高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3月6日

修改前用地布局



修改后用地布局

